

# 东莞市立沙岛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水土保持服务 更正公告

各潜在供应商：

现就东莞市立沙岛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水土保持服务采购文件内容作如下更正：

(1) 原采购文件 P1 页：

2、项目概况：项目位于沙田镇立沙岛北侧（紧邻立沙岛事务中心），用地面积约 280 亩，总投资约 13.88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 15 栋标准甲类生产厂房、多栋甲类及丙类仓库、配套科研综合配套用房、中央控制室、分析化验配套用房、公共管廊、储罐区及公用工程和辅助设施等。

更正为：

2、项目概况：项目位于广东省东莞市立沙岛精细化工园区北侧规划产业用地内，总用地面积约 186489 平方米(约 280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 15 栋标准甲类生产厂房、多栋甲类及丙类仓库、配套科研综合配套用房、中央控制室、分析化验配套用房、公共管廊、储罐区及公用工程和辅助设施等;总建筑面积约 62464 平方米，计容总建、构筑物面积约 111228 平方米。建设园区配套规划道路约 4.16 公里、敷设电缆沟约 4.16 公里、园区配套污水管网约 4.16 公里，以及配套安防系统、配套立沙运河改道及新建水闸、两水夹一堤修复工程、配套立沙岛三线整治工程等园区公共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共有 7 个子项，分别为：新材料产业园区、综合管廊、立沙河改建、两水夹一堤、无人机防御、三线整治、园区外道路，覆盖整个立沙岛全境及部分坭洲岛。

(2) 原采购文件 P1 页：

3、工作内容：

按照国家、水利部、广东省和东莞市的有关技术规范要求提供合格的水土保持服务，

提交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批准文件原件以及其他甲方需要留存的文件，取得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备案文件。

**更正为：**

### 3、工作内容：

采购人委托供应商承接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服务工作，供应商根据项目的标段划分及工期安排，合理将项目分期申报水土保持手续，并保证每个子项都符合申报要求。具体服务内容为：编制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取得东莞市水务局的批复文件及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合格的备案文件。

(3) 原采购文件 P3 页：

### 六、支付方式

(1) 取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批复文件且提交经甲方确认的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2) 取得本项目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备案文件且双方完成结算，提交经甲方确认的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更正为：**

### 六、支付方式

(1) 取得项目第一期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批复文件且提交经甲方确认的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2) 整个项目都取得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批复文件且提交经甲方确认的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3) 取得本项目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备案文件且双方完成结算，提交经甲方确认的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4) 附件七合同文本 P18 页：

(三) 技术服务内容及标准

2.1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服务工作，具体服务内容为：编制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取得东莞市水务局的批复文件及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合格的备案文件。

**更正为：**

（三）技术服务内容及标准

2.1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服务工作，乙方根据项目的标段划分及工期安排，合理将项目分期申报水土保持手续，并保证每个子项都符合申报要求。具体服务内容为：编制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取得东莞市水务局的批复文件及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合格的备案文件。

（5）附件七合同文本 19 页：

（三）工期要求

3.2 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完整资料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开展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工作，邀请 3 名专家形成专家组，查看项目现场并召开现场会议，形成技术审查意见，并取得批复文件；现场的水土保持设施符合验收条件，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完整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水土保持措施图纸的设计及水土保持验收报告，并取得主管部门对本项目的相关批复文件。

**更正为：**

（三）工期要求

3.2 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完整资料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每期申报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开展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工作，邀请 3 名专家形成专家组，查看项目现场并召开现场会议，形成技术审查意见，并取得批复文件；现场的水土保持设施符合验收条件，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完整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每期申报的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组织各方单位参与现场自主验收会议，并取得主管部门对本项目的相关批复文件。

（6）附件七合同文本 20 页：

4.2 付款方式

(1) 取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批复文件且提交经甲方确认的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2) 取得本项目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备案文件且双方完成结算，提交经甲方确认的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更正为：

#### 4.2 付款方式

(1) 取得项目第一期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批复文件且提交经甲方确认的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2) 整个项目都取得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批复文件且提交经甲方确认的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3) 取得本项目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备案文件且双方完成结算，提交经甲方确认的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 二、其他补充事项。

1、开标时间统一修订为：2026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2、在作出上述修改后如造成采购文件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以此通知为准。

3、请各供应商按照本通知及时做好响应的准备工作。

联 系 人：曾工                      电     话：13903036056

